



夏日的乌兰毛都草原

割草机正在割草

捆草机将羊草打包成捆,等待销售

截至目前,已转移超载牲畜 232 万羊单位、占全部超载牲畜的 63%, 9 个旗县整区域草畜平衡指数降至 10% 以下

内蒙古多模式求解草原过牧问题

本报记者 张鑫

草原是大自然赋予的珍贵财富,是维持生态平衡的重要支撑,是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的重要组成部分,也是内蒙古建设国家重要农畜产品生产基地的基础和保障。

保护草原是内蒙古生态系统保护的首要任务之一。2024年初,内蒙古在全区 17 个旗县启动解决草原过牧问题试点工作,一方面立足全区不断健全完善解决草原过牧问题制度机制,一方面聚焦试点积极探索总结解决草原过牧问题经验模式,一地一策解决草原过牧问题。

试点工作开展以来,自治区林草局、农牧厅联合组建工作专班,加强指导培训,实行“月调度、季报告+实地核查”工作机制,确保试点工作有序推进。截至目前,已转移超载牲畜 232 万羊单位、占全部超载牲畜的 63%, 9 个旗县(鄂温克旗、多伦县、正镶白旗、苏尼特左旗、额济纳旗、扎赉特旗、科右前旗、科右后旗和武川县)整区域草畜平衡指数降至 10% 以下。

疏堵结合抓“减畜” 为草场“减负”

疏堵结合,方能实现可持续发展。“疏”的方面:把舍饲圈养和集约养殖作为主要途径,统筹各类资金约 8 亿元,支持带动农牧民加强棚圈建设,新建棚圈 45 万平方米、试点任务完成率 34%,新建改扩建养殖园区 20 个、完成率 44%;积极培育新型经营主体,带动牧民开展倒场轮牧和适

度规模经营,试点旗县股份合作联社、家庭牧场、联户牧场增加 3471 个、发展到 2.2 万个,新建智慧牧场 247 个、任务完成率 59%。“堵”的方面:着力强化执法监管,派出 7 个工作组开展春季休牧巡查,向试点旗县反馈移交违规放牧问题线索 297 条,推动试点旗县违规放牧率降至 21%,同比下降 1.2 个百分点;上半年累计查处违反草畜平衡和禁牧休牧案件 3053 件。

为养而种抓“供草” 让草原“增值”

“草”是畜牧业生产的重要资源,大食物观背景下,一口肉、一杯奶都离不开“一棵草”。大力发展饲草产业,为草原畜牧业转型升级筑牢基础,已在内蒙古形成共识。

内蒙古加强人工饲草生产,支持各地用好补贴政策,不断扩大苜蓿、燕麦、羊草、青贮玉米等优质饲草料种植面积,试点旗县已完成全部人工饲草种植任务 620 万亩、预计产量 845 万吨。强化秸秆高效利用,通过实施秸秆综合利用项目,充分挖掘农区农作物秸秆资源优势,推动试点旗县秸秆饲料化率提升到 64%、利用量达 855 万吨。稳定天然草原产出,实施天然草原种草改良 218.6 万亩、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 30.7 万亩、毒害草治理 1.6 万亩、草原鼠害治理 40 万亩,建成草种繁育基地 9000 亩,试点旗县天然可食牧草年产量预计达 1000 万吨以上。

同时,完善饲草储运体系,在西乌珠穆沁旗、阿鲁科尔沁旗、扎赉特旗等试点旗县实施草原畜牧业转型升级试点项目,带动建设大中型应急饲草储备库 110 个、户储饲草库 3248 个,任务完成率超 50%。

转型升级抓“产业” 助牧民增收

加强优良品种选育推广,加强关键技术研发应用,发展草原畜产品加工物流业,打造草原畜牧业产品品牌。内蒙古全面落实畜牧良种补贴政策,推动试点旗县建设种畜场 108 个、国家和自治区级牛羊核心育种场 6 个、任务完成率 100%。依托国家草创中心,围绕草畜良种、

草原修复、放牧管理等领域,新实施 6 个重点科研项目,推动 13 个科研成果落地转化。通过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,带动试点旗县畜牧养殖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48%。此外,推动试点旗县新建畜产品加工现代产业园 7 个、特色产业园 4 个、冷链物流园区 2 个、屠宰加工项目 9 个,建成肉奶加工小作坊 96 个、完成率 53%。支持额尔敦集团在杭州、郑州布局建设物流前置仓,进一步提高畜产品加工输出能力。

同时,打造草原畜牧业产品品牌,鼓励引导畜产品加工企业开展特色品牌认证,创建“蒙”字标特色品牌 9 个、完成率 100%。积极推进牧文旅融合,打造民宿小镇 15 个,带动牧民户均增收 3600 元/年。

探索推广抓“模式” 促草畜平衡

内蒙古指导各试点旗县在大力推广自治区推荐的 10 种模式基础上,结合地方实际积极探索新做法、新模式。例如兴安盟组织试点旗县推行草原补奖资金“见效发钱”、饲草流通供应“中央厨房”等多种模式,打出解决草原过牧问题“组合拳”;包头市达茂旗利用智慧牧场项目,吸纳周边牧民以牲畜入股,开展规模化、标准化、集约化饲养,解决散户无序放牧问题;锡林郭勒盟苏尼特左旗依托澳伦牧业构建“政府+企业(合作社)+牧民”的肉牛托管代养模式,有效降低牧民养殖成本,提升畜牧业生产抗灾减灾能力,推动草原畜牧业转型升级。

持续推进草原休养生息,从源头上保护平衡草原生态。内蒙古将继续加大跟踪督导力度,确保 11 月 15 日前完成全部试点任务,年内 17 个试点旗县天然草原草畜平衡指数全部降至 10% 以下。积极推广“舍饲圈养”“牧繁农育”“托管代养”等模式,加大养殖圈舍等基础设施建设扶持力度,鼓励引导农牧民“小畜换大畜、劣畜换优畜、大群改小群”,切实推动畜牧业生产由“放养”向“圈养”转变、由“多养”向“精养”转变。特别是在中西部常年干旱的荒漠草原等不适宜养殖区域,研究探索扩大禁牧范围,拿出解决草原过牧问题的长远性、根本性政策,切实做到以水定草、以草定畜、草畜平衡。

(文中图片除署名外均来自通辽市委宣传部)



分割羊肉 张蜀雁 摄



草种产品 郭利平 摄



村民在给羊喂食 张蜀雁 摄



呼和浩特市敕勒川草原 李云平 摄